

株洲市芦淞区

统计局

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芦淞区统计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其他

第一部分

统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芦办发〔2019〕40号文件规定，区统计局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2）拟定全区统计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协调全区统计业务工作；审核批准区直各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及调查方案；组织和指导基层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建设。

（3）负责全区第一、二、三产业、基本单位以及人口与劳动就业等统计工作；负责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牵头组织全区经济、人口和农业等普查工作；承担有关专项调查工作。

（4）负责对全区国民经济运行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统计检查和监督，并为区委、区政府提供统计资料。

（5）负责全区有关考核的统计监测工作。

（6）负责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相关普查、专项调查结果。

（7）负责全区统计信息化工作；负责统计数据库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发展统计网络安全与维护工作。

（8）组织指导全区统计科研、教育和宣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承办全区统计专业资格考试和职称评审有关工作。

（9）负责有关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0）负责上级统计部门交办的有关统计工作任务。

（1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区统计局设 3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第一二产业和投资统计股、第三产业和社会事业统计股，区统计局行政编制 6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辖 2 个二级机构：经济社会调查中心和普查中心。

纳入财政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区统计局本级，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区统计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区统计局本级，无下属单位。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区统计局部门决算包括：部本级决算，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详见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440. 24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4. 15万元，降低0. 94%，主要是因为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38. 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5. 29 万元，占97. 0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3 万元，占2. 9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21. 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3. 32万元，占95. 66%；项目支出18. 29万元，占4. 3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25. 29 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5. 35万元，减少 1. 24 %，主要是因为项目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17. 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 09%，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了24. 34万元，下降了5. 50%，主要是因为项目经费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17. 7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

共服务（类）支出416.33万元，占99.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6万元，占0.3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90.1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17.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9.6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90.19万元，支出决算为83.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指标下达进行调整；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7.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指标下达进行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指标下达进行调整；

4、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指标下达进行调整；

5、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指标下达进行调整；

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指标下达进行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99.5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2.2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5.6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77.2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4.3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8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无总体情况说明。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8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控制“三

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06万元，减少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无总体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18年度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共涉及资金421.61万元，对统计工作经费18.49万元，经济普查75万元，联网直报补贴12.2万元、社区统计窗口建设3.86

万元、劳动力调查工作 1.01 万元、小升规工作 9 万元和城乡住户调查工作 23.67 万元开展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43.2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2.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7.2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46.93 万元，增长 484.12%。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转专项经费设在年初预算，属于追加预算。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92 万元，一是用于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动员暨培训会议。二是用于召开全区记账户交流座谈会议。

开支培训费 4.22 万元，一是用于召开第一季度住户调查辅助调查员业务培训。二是用于举办上半年统计从业人员培训。三是用于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业务培训。四是用于召开各街道统计工作暨名录维护延伸工作培训。五是用于召开全区住户调查辅助调查员

业务培训。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3.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3.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第五部分

其他

附件 1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此页为封面）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芦淞区统计局是区人民政府主管统计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现有股室 3 个，分别为：综合核算股、第一二产业和投资统计股、第三产业和社会事业统计股。属区一级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副科级直属单位，其中 1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1 个全额拨款单位。全局共有在编人员 15 人，无固期人员 4 人，劳务派遣人员 0 人，借调人员 0 人。

二、预算单位支出及绩效情况（参考绩效自评的主要内容）

（一）预决算及信息公开情况。

- 1.年初预算资金 190.19 万元。
- 2.单位年度总收入 438.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25.29 万元，其他收入 13 万元。
- 3.单位年度总支出 421.61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8.29 万元，基本支出 403.32 万元，人员支出 222.2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99.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06%，三公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公车购置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出国经费 0 万元。
- 4.单位基建维修支出 0 万元。

（二）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 1、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六项禁令、执行作风建设相关规定，例行节约，“三公”经费逐年下降，2018 年的三公经费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其中：因公出国出境费用本年度未发生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发生数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本年度未发生经费支出 0 万元。本年三公经费较上年度有明显减少。
2. 2018 年我局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1）承担全区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分析、监测和研究工作；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相关普查、专项调查结果；承担全区国民经济、文化产业、非公经济、中小企业增加值的核算工作；承担全区投入产出调查工作。（2）承担全区工业统计与核算工作；承担全区批发业、零售业、住宿业、餐饮业、地质勘探、信息传输、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通讯业、计算机服务、软件业和居民服务业等三产业的相关统计与核算工作；指导全区镇（街道）、村（社区）两级经济社会的综合统计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重点工作。

三、资金管理及绩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预算编制方面存在的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预算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

预决算报表反映的结转结余情况与年末和财政国库资金对账的指标结转结余总额一致，但结转结余明细项目存在差异。形成原因：主要是预算指标的下达和实际的预算支出时间不能同步，导致需要临时性的使用其他预算项目的预算指标。

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制定有效绩效监控机制，确保绩效目标完成

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合理安排经费和各项资金，使其物尽其用，更加贴合我局财务工作的实际情况，能够合理运用现有资源，及时协调并向上级多争取资金，保证各预算绩效指标的顺利实施。

（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三）加强管理，完善内部控制支出

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建设，形成系统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工作要求加快专项资金下达及使用进度，切实发挥资金效益。

（四）强化学习培训，提高思想认识

加强新《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附件 2

2018 年芦淞区统计局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此页为封面）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芦淞区统计局是区人民政府主管统计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现有股室 3 个，分别为：综合核算股、第一二产业和投资统计股、第三产业和社会事业统计股。属区一级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副科级直属单位，其中 1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1 个全额拨款单位。全局共有在编人员 15 人，无固期人员 4 人，劳务派遣人员 0 人，借调人员 0 人。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2018 年专项资金项目为统计工作、经济普查、联网直报、社区窗口建设、劳动力调查、小升规、城乡住户调查工作资金。主要用途是做好经济运行监测统计（投资、建筑业、房地产业、规模工业、服务业、贸易环资、劳资等），组织指导、综合协调本辖区单位报送各类统计报表，完成国家和地方布置的统计调查任务和为党政领导、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专项总投资

2018 年专项资金项目总投资 143.23 万元，其中统计工作经费 18.49 万元，经济普查 75 万元，联网直报补贴 12.2 万元、社区统计窗口建设 3.86 万元、劳动力调查工作 1.01 万元、小升规工作 9 万元和城乡住户调查工作 23.67 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我单位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1、统计工作经费 18.49 万元。2、

经济普查工作经费 75 万元。3、小升规工作工作 9 万元。4、联网直报工作 12.2 万元。5、城乡住户调查 23.67 万元。6、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 1.01 万元.7、社区统计窗口建设 3.86 万元。2018 年实际支出为 143.23 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我局出台了相关配套管理制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为了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我局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安排了专人负责日常工作。严格按照市财政的规定，对项目进行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做到专款专用，不挪用，不挤占，加强统计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资金安全。

四、项目绩效情况

1. 不断强化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按照市局工作要求，大力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一是街道（镇）、社区（村）队伍保持稳定，随着全区机构改革人事调整，街道（镇）统计分管领导均及时明确配备到位，有统计站，有 1-2 名专兼职统计人员，48 个社区（村）全部建成统计窗口，运行良好。二是确保基层统计工作经费足额按时拨付，保障基层工作正常运转。三是深入开展统计工作绩效评估考核，完成对 8 个街道（镇）的考核排名，以考核

促推工作。

2. 强化举措助推企业入库

一是抓组织领导，比照市局方案和模式，建立芦淞区“四上”企业入库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制定实施方案，明晰目标任务、责任单位、工作模式和保障措施。二是加强跟踪和培育服务，结合“四经普”工作，对接“温暖企业活动”，做好联系企业的精准服务工作，为企业破解难题，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以统计分析和调研报告的形式向区委、区政府和有关部门汇报反映，及时提出有利于企业发展的建议，加大培育指导力度。

3、持续抓好定期报表统计与调查

一是抓好规模企业“一套表”定报统计。全区现有“一套表”企业375家，重点抓好龙头企业、重点行业的监测，第一时间核实数据环比、同比增减幅度较大企业情况，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及街道（镇）反馈，确保数据准确可靠。二是认真做好各类常规抽样调查，包括规模以下工业、限额以下商业、规模以下服务业、人口抽样调查、月度劳动力调查、城镇住户调查以居民收入分配与生活状况调查等。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严把统计数据质量关，确保项目任务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二、是科学组织实施。突出重点、分类施策，认真组织，建立工作台账，实施好统计专项资金项目。三是加强监督管理。高度重视项目管理工作，加强对项目的跟踪指导、服

务和监督。重视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到项目资金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同时做好项目的经验总结和宣传，经验交流与宣传推广，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2、继续落实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对“四上”企业的统计人员坚持跟踪培训，保证新纳企业业务规范准确；坚守联网直报“四条红线”，确保企业独立报送真实的统计数据；报送率、直报率、审核率、验收率保持100%。

（二）意见及建议

1.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 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